

债券代码：1880043IB、127785SH 债券简称：18 榕城停车场债 01、18 榕城 01
债券代码：1880291IB、152051SH 债券简称：18 榕城停车场债 02、18 榕城 02
债券代码：1980068IB、152125SH 债券简称：19 榕城停车场债 01、19 榕城 01
债券代码：1980160IB、152197SH 债券简称：19 福州城投债 01、19 福州 01
债券代码：1980374IB、152358SH 债券简称：19 福州城投债 02、19 福州 02
债券代码：2080004IB、152386SH 债券简称：20 福州城投债 01、20 福州 01
债券代码：2080362IB、152656SH 债券简称：20 福州城投债 02、20 福州 02
债券代码：2180078IB、152775SH 债券简称：21 福州城投债 01、21 福州 01

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发行人：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台江区台江路 15 号城投大厦 17 楼



债权代理人：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9 号 1-9 层

2022 年 2 月

声明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对外披露的文件及发行人提供的相关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开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国开证券作为 2018 年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第一期）、2018 年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第二期）、2019 年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第一期）、2019 年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 年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2020 年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2020 年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2021 年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债权代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现就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1、总经理

2022 年 2 月 14 日，发行人召开 2022 年第 7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研究福州城投集团经理层成员聘任事宜的请示》，对发行人总经理、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总会计师进行聘任。

2、董事、监事

发行人于 2022 年 2 月 17 日收到股东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委派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相关董事、监事人员的批复》（榕国资认识[2022]4 号），对发行人董事、监事人员进行调整。

（二）新任人员聘任安排及基本情况

1、总经理

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聘任傅木森为公司总经理，聘任王一权、赵仕桥为副总经理，聘任林磊为总工程师，聘任卓其双为总会计师。

新任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傅木森，男，1967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89年7月毕业于福州大学土木建筑工程系公路与城市道路（路桥）专业。历任福建省福州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施工员，福建省福州市闽江三桥建设公司施工员、前期工作部副经理、开发部副经理，福建省福州市城乡建设发展总公司房地产经营部副经理、技术部经理、市政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福建省福州市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常务）、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福建省福州市城乡建总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王一权，男，1969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福州市城乡建设发展总公司任拆迁工程部副经理，闽桥拆迁工程处主任，福州市城乡建总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赵仕桥，男，1966年3月出生，在职工程硕士学历，历任福建省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副院长，福建省福州自来水总公司建设指挥部副处长，福建省福州建工（集团）总公司工程部副经理、人力资源部经理，福建省福州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经理，福州市城乡建总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林磊，男，1977年3月出生。2003年8月至2012年8月任职于清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设计师、设计四所党

支部书记等职务。2012年8月加入福州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15年3月至2022年1月担任福州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现任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卓其双，男，1967年3月出生。1989年7月至2007年6月任职于福建省六建集团，担任过成本核算员、财务科长、财务部副经理等职务；2007年6月至2014年9月任职于福州建工集团总公司，担任过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总会计师等职务；2009年9月至2015年10月担任福州新榕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10月至2022年1月担任福州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2、董事、监事

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相关人选推荐的请示》（福州城投党委[2022]16号）批复如下：

同意委派傅木森同志兼任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免去毛祚财、杨飞云、叶发强等3位同志的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职务。

同意委派徐小骄同志为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王晓晖、林城等2位同志为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新任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傅木森，男，1967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89年7月毕业于福州大学土木建筑工程系公路与城市道路（路桥）专业。历任福建省福州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施工员，福建省福州市闽江三桥建设公司施工员、前期工作部副经理、开发部副

经理，福建省福州市城乡建设发展总公司房地产经营部副经理、技术部经理、市政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福建省福州市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常务）、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福建省福州市城乡建总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王晓晖，女，汉族，1973年2月出生。1994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福建省平潭县第一中学教师，中国联通福州分公司人力资源部职员，福州意章贸易有限公司职员；2015年5月入职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现任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人力资源部经理。

林城，男，汉族，1993年8月出生，审计师。2017年4月参加工作，历任福建君立律师事务所律师，2018年9月入职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现任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风控法务部职员（部门临时负责人）。

上述人员变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影响分析

（一）本次人员变动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不利影响。

（二）本次人员变动不影响公司已作出的董事会、监事会决议的有效性。

（三）本次人员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仍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
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